

## 附件 3

# 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 2025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综合考核 资格审查办法

为进一步做好博士招生资格审查工作，切实维护招生公平公正，现将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 2025 年博士招生综合考核资格审查要求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资格审查材料

| 考生类别 | 审查材料  |
|------|---|
| 应届生  | 1. 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（复印件要求正反面在同一页纸上，并于右上角注明报考专业）。<br>2. 准考证。<br>3. 有效期内学生证首页及注册页（注册完整）或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原件及复印件。<br>4. 《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 2025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考生诚信综合考核承诺书》。 |
| 往届生  | 1. 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（复印件要求正反面在同一页纸上，并于右上角注明报考专业）。<br>2. 准考证。<br>3. 硕士学位、学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。<br>4. 《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 2025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考生诚信综合考核承诺书》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注：获得国外或境外硕士学位的考生，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提供的认证报告原件及复印件。

## 二、审查时间及地点

时间：2025年2月28日 8:30-10:00，

地点：新知大厦 218 学术报告厅外。

## 三、资格审查程序

1. 请提前准备“一、资格审查材料”要求的相关材料。
2. 资格审查时，抽签决定面试顺序。
3. 请考生提前准备好与面试陈述内容相关的 PPT，并转换成 PDF 格式，在资格审查时提交。
4. 未按要求参加资格审查、资格审查不合格或提供虚假材料者，取消综合考核资格；已被录取者，取消博士录取资格；已入学者取消学籍，并按退学处理。

## 四、联系方式

单位名称：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

联系电话：（010）88190380 88190531 88190582

邮箱：cky\_yzb@163.com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新知大厦 324 室

邮编：100142

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  
研究生院招生与就业办公室  
2025年1月17日